

滑县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实施主体遴选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我县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建立健全秸秆综合利用产业体系，持续促进农民增收。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发展绿色循环农业、促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加快构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机制，引导我县秸秆综合利用提质增效。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各乡镇政府要把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培育壮大秸秆收储企业，加快构建农作物秸秆收储、加工、利用紧密衔接的产业链条，实现多方共赢。

（二）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根据各乡镇种植业和养殖业特点，结合区域内秸秆利用现状以及资源禀赋，选择重点区域，建设一批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加快推进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发展。

（三）集中连片、整体推进。针对小麦、玉米秸秆，优先支持在土地面积广、连片成方且综合利用工作有基础的区域，尤其是能够实现整乡推进或整村推进的区域实施。

（四）多元利用、农用优先。按照“先农后工、先饲后肥”的

思路，推进秸秆饲料化、肥料化利用，落实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同时要充分发挥农作物秸秆资源的巨大经济效益，加快推进秸秆资源化、商品化利用，合理引导秸秆燃料化、原料化和基料化利用，推动秸秆向多元循环方向发展。

三、项目实施内容

项目重点支持秸秆离田、农机具购置、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建设、秸秆有机肥生产和腐熟剂应用 5 项补贴范围。申报主体须在滑县县域内组织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四、项目遴选及申报时间

（一）遴选对象。在本县区域内注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涉农公司、秸秆收储企业、有机肥生产利用企业等。

（二）申报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11 日。

（三）申报材料。申请实施滑县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实施主体，须按照申报项目填写《滑县 2023 年秸秆离田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滑县 2023 年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滑县 2023 年秸秆有机肥生产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滑县 2023 年农机具购置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滑县 2023 年秸秆腐熟剂应用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见附件）。所填写的申请表一式三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县农业农村局。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查、备案，确定实施主体，适时召开项目实施主体培训会。

（四）申报主体符合条件

1.秸秆离田项目。申报主体须有一定秸秆收储离田作业基础、有配套的秸秆收储机械，实施区域需经所在乡镇政府主要领导同意，实施地块成方连片，重点支持作业能力强、拉动产业秸秆发展并具有较大市场销售能力申报主体。

2.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是须具备完善、合规的证明材料；二是须得到所在乡镇支持；三是须有适度规模的收储场地，收储中心建设规模5亩以上，有正规用地审批手续，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自申报之日起不低于5年，且选址符合消防安全要求，交通便利、远离村庄、学校、加油站、高压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等；四是有一定秸秆收储工作基础，具备项目实施的执行力。

3.秸秆有机肥加工项目。须在县域内利用农作物秸秆为原材料加工有机肥的企业，证件齐全，具备良好信誉度和相应建设资金配套能力。

4.秸秆腐熟剂应用项目。秸秆腐熟剂（粉剂）主要用于深耕地块玉米秸秆腐熟还田。须提供完善、合规的证明材料；须具备一定作业基础和能力；须得到所在村和乡镇（街道）支持。

5.农机具购置项目（重点支持秸秆离田的秸秆打捆机、拖拉机、搂草机、抓草机和运输车等）。一是须具备完善、合规的证明材料；二是须所在乡镇支持；三是须有一定秸秆离田、收储工作基础，有具备项目实施的执行力；四是直接用于秸秆离田的重要农机具，须为确定实施主体后，新购置设备（凡是在农业机械技术中心享受过国家或省补贴过的机械不在此次补贴范围）；五是须参与实施秸秆离田项目，否则不予申报。

申报以上项目的实施主体须在滑县县域内组织实施，且必须签订承诺书，保证项目持续良好运行。

五、注意事项

1.审查贯穿农作物秸秆利用项目整个过程，在任何一个环节若有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的主体，一经查实，一律取消资格。

2.各乡镇和相关工作人员要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和要求据实报名和审核。

3.按照先后顺序进行登记和审核，申报时间截止后，不再接受任何报名。

4.申请表中需经乡镇（街道）、行政村同意的，须由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

5.在实施过程中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或天气（如连阴雨）、或实施主体出现特殊变故等不可逆因素造成项目不可实施的，经实施主体申请，并由领导小组同意后，可对项目内容或实施主体进行调整。

6.根据遴选结果，制定具体项目实施工作方案，并报项目领导小组审批后，上报省农业农村厅备案。

7.本方案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8163510 13525817735

监督电话：8163009

申报地点：滑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院内西南栋楼二楼东，县农村能源环境保护站

- 附件：1 滑县 2023 年秸秆离田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
- 2.滑县 2023 年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
- 3.滑县 2023 年秸秆有机肥生产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
- 4.滑县 2023 年秸秆腐熟剂应用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
- 5.滑县 2023 年农机具购置项目实施主体遴选申请表

2023 年 5 月 4 日

附件 1

滑县 2023 年秸秆离田项目主体遴选申请表

申报主体名称			
法人姓名		联系电话	
实施乡镇（街道）		实施总面积	
实施区域覆盖 行政村名称 种植面积 实施面积	行政村名称	种植面积	实施面积
申报主体	负责人签字：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乡镇（街道） 人民政府（办事处） 意见	主要领导签字：_____ （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提供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公户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所有复印件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滑县 2023 年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建设项目主体
遴选申请表

申报主体名称			
法人姓名		联系电话	
建设地址			
建设规模	场地规模（亩）		
	厂房仓储大棚面积（平方）		
申报主体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行政村 意 见			（盖公章） 年 月 日
所在乡镇国土部门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盖公章） 年 月 日
所在乡镇（街道） 人民政府（办事处） 意 见	主要领导签字：		（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需提供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土地租用合同、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场地照片等证明材料。所有复印件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 3

滑县 2023 年秸秆有机肥生产项目主体遴选申请表

申报主体名称	
法人姓名	
联系电话	
常年加工能力	
2023 年计划利用秸秆量	
常年有机肥销售量	
主要销售区域	
申报主体	负责人签字：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乡镇（街道） 人民政府（办事处） 意 见	主要领导签字：_____ (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需提供企业基本情况介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公户复印件企业生产设备及厂房照片等证明材料。所有复印件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附件 4

滑县 2023 年秸秆腐熟剂应用项目主体
遴选申请表

申报乡镇名称			
负责实施姓名		联系方式	
实施乡镇（街道）		计划实施总面积 （亩）	
农作物秸秆	行政村名称	腐熟化面积（亩）	
玉米			
所在行政村 意见	（盖公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人民 政府（办事处） 意见	主要领导签字： （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附件 5

滑县 2023 年农机具购置项目主体遴选申请表

申报主体名称			
法人姓名		联系电话	
实施区域覆盖 行政村名称 种植面积 实施面积	行政村名称	种植面积	实施面积
申请机械种类 及数量	机械种类（品牌、型号、单价）		数量（台）
申报主体	负责人签字：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乡镇（街道） 人民政府（办事处） 意见	主要领导签字：_____ （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需提供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所有复印件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提供详实作业计划（实施秸秆离田作业所在乡镇和实施面积）